



资格预审公告
郝兰印

常江印

1. 招标条件

农业中关村综合科研中心4号中心(施工)已由北京市平谷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平谷发改(备)(2024)26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北京市平谷区联扶实业管理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平谷区峪口镇PG04-0102街区,东至现状峪南西路,西至规划峪官东路,南至现状峪达路,北至规划峪达北路,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出资比例为100%。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农业中关村综合科研中心4号中心(4-1#工业研发厂房等7项)幕墙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中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分包工程名称 农业中关村综合科研中心4号中心(4-1#工业研发厂房等7项)幕墙工程

2.2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 幕墙总建筑面积16977.99平方米 合同估算价2200(万元)

2.3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 峪口镇 PG04-0102 街区 6004、6006 地块

2.4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工期要求 186 日历天

2.5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 玻璃幕墙(含采光顶及天窗)、铝板幕墙、一层及二层以上门及门上部窗;二层及以上铝板幕墙处窗;一层及二层以上铝合金百叶;所有门窗框收口、外墙保温、防火隔离带、室外玻璃栏板、室内玻璃栏板、玻璃雨棚、汽车坡道雨棚、外墙涂料及埋件处理等外墙装饰工程等设计图纸显示的全部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屋顶机房、汽车坡道)等,不包含出屋面外立面保温及地下室外墙保温、不包含室外地坪与幕墙相连部位石材踢脚线。

2.6 其他 最大单体幕墙面积4366.04平方米,最大幕墙高度17.95米。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新]及以上资质,近5年已竣工且验收合格的合同金额1000万元及以上或建筑幕墙总面积10000平方米及以上的幕墙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分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外地进京企业需办理进京备案手续。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_____否决性_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1) 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_____采用_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2) 其他要求_____/_____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_7_____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_____7_____家。

如果申请人少于_____7_____家（含），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_____可以_____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请于_____2026_____年_____03_____月_____05_____日_____09_____时_____00_____分至_____2026_____年_____03_____月_____10_____日_____09_____时_____00_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分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_2026_____年_____03_____月_____16_____日_____09_____时_____00_____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于_____/_/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慧忠里320号

联 系 人：汪浩

电 话：18623128427

传 真：/

电子邮件：/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汪浩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8623128427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13810939612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劲松三区甲302号
华腾大厦21层

联 系 人：谢慧源

电 话：010-56866986

传 真：/

电子邮件：service@zhongchangyifen.com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 2026 年 03 月 04 日